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概覽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到2001年2月，當時福州人人健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福州人人健康**」）（即本集團的前身）成立，主要業務為提供醫療服務的線上預約服務。本集團業務的創始人張先生成立福州人人健康，當時由張先生持有90%及張先生兄弟張萬德先生持有10%。有關張先生的個人履歷，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2003年1月，由於我們決定推出品牌「健康之路」，故成立福州健康之路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前稱「福州健康之路網絡技術有限公司」）（「**福州健康之路**」）。於2003年5月，福州人人健康股東決定以新實體繼續業務營運。當時，福州人人健康及福州健康之路分別由張先生持有90%及由張萬德先生持有10%。

於2008年2月，由於我們決定將我們的地域覆蓋範圍從福建省擴展至中國其他地區，且認為以省級而非市級來命名一間營運實體，將促進我們的品牌建立及擴張計劃，遂成立福建健康管理，福州健康之路股東決定使用福建健康管理作為新營運實體進行本集團的業務。當時，福州健康之路由張先生持有75%及由陳勇先生（我們的非執行董事之一）持有25%，而福建健康管理由張先生持有70%，由陳勇先生的母親李蘭如女士代表陳勇先生持有25%及由陳晶先生（我們的執行董事之一兼高級副總裁）持有5%。

於2014年7月，福州健康快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現稱福州界佳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福州健康快車**」，其股權架構與當時的福建健康管理相同）以零代價收購福建健康管理全部股權。

於2014年11月18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於2014年12月10日，為訂立原合約安排，福建健康之路於中國成立為境內持股實體。於2014年12月24日，福建健康之路以代價人民幣5.00百萬元向福州健康快車收購福建健康管理全部股權，有關代價乃訂約方公平磋商並參考福建健康管理的註冊資本後釐定。於2015年4月30日，原合約安排予以訂立，據此本公司得以於中國向福建健康之路及其附屬公司行使控制權。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於2017年3月14日，原合約安排予以終止，而本公司當時的股權架構以福建健康之路層面反映。緊隨原合約安排終止後，福建健康之路成為本集團在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更多資料參閱「—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重大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

為籌備[編纂]，我們經歷一系列重組。於2022年3月31日及2023年2月8日，分別訂立2022年福建健康之路合約安排及合約安排，本公司因而獲得併表聯屬實體的控制權。更多資料請參閱「—重組」。

由2014年12月至2023年9月，我們獲得多輪[編纂]投資。更多資料請參閱本節「—[編纂]投資」。

經過多年的發展，我們的業務壯大並發展成為中國一個全面的數字健康醫療服務平台。

我們的里程碑

下表載列本集團歷史中的關鍵里程碑：

年份	事件
2001年	我們的前身福州人人健康成立 我們的網站醫護網正式推出，我們的醫療服務線上預約服務成為福建省地方政府的公共便民服務項目的一部分
2014年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2015年	我們取得百度(香港)的A輪投資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超過25個主要城市成立附屬公司、分部及辦事處
2017年	我們取得上海界佳的B-1輪投資及取得上饒國資的B-2輪投資
2020年	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之一銀川無邊界獲得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支持我們數字健康醫療服務平台業務模式的進一步發展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年份	事件
2021年	我們獲福建省數字福建建設領導小組辦公室認可為福建省數字經濟領域未來「獨角獸」企業
2022年	我們獲中國電子信息行業聯合會認可為中國2022年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競爭力百強企業之一 我們獲中國互聯網協會認可為中國2022年互聯網成長型企業20強之一 我們完成收購健明堂的連鎖藥房，使我們得以實現醫療服務體系的全週期，涵蓋醫療支持、診症與治療以及康復追蹤
2023年	海峽一號通過向豐基收購股份對本公司完成[編纂]投資 我們獲得科泉的[編纂]投資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直至本文件日期，本集團由(i)本公司；(ii)兩家境外中間控股公司；及(iii)於中國成立的15家附屬公司以及四家併表聯屬實體組成。我們採納相對複雜的集團架構，以多家附屬公司促進我們於中國的業務及管理，並確保遵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我們相信採納該架構將容許本集團更妥善管理及監測業務運作，並允許在相關的地方合規及風險管理方面進行靈活有效的控制。以下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對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經營業績作出重大貢獻，並被認為對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至關重要。其作出的貢獻分別約佔本集團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收入約84%、79%、96%及95%：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金額	本公司持有的股權／表決權	主要業務活動
福建健康之路	中國	2014年12月10日	人民幣166.381403百萬元	通過合約安排進行控制	企業服務及數字營銷服務以及健康醫療服務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金額	本公司持有的股權／表決權	主要業務活動
創科訊達	中國	2012年8月13日 ⁽¹⁾	人民幣10.00百萬元	51.00%	企業服務及數字營銷服務以及醫療支持服務
銀川無邊界	中國	2019年1月23日	人民幣10.00百萬元	通過合約安排進行控制	健康醫療服務
湖北健康之路	中國	2008年4月15日	人民幣5.00百萬元	100%	企業服務及數字營銷服務
健康之路健康科技	中國	2021年10月18日	人民幣203.20百萬元	100%	企業服務及數字營銷服務以及健康醫療服務

附註：

(1) 我們向陳晨先生及陳晨先生的舅舅陳育欽先生收購51%的股權後，創科訊達於2019年9月12日成為我們的附屬公司之一，少數股東權益由陳晨先生持有44.1%及由獨立第三方馮潔女士持有4.9%。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創科訊達由我們（透過健康之路健康科技）及陳晨先生分別持有51%及49%。

有關我們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股權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重大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及「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A.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5. 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股本變動」。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重大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

1. 百度(香港)A輪投資及訂立原合約安排

於2014年，為籌備百度(香港)於境外層面投資本集團，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境外持股實體，而福建健康之路於中國成立為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境內控股實體。百度(香港)與我們訂立協議透過本公司投資本集團後，為使本公司可對中國營運實體行使控制權，於2015年4月訂立原合約安排。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本公司註冊成立及境外架構

本公司於2014年11月1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截至註冊成立日期，本公司的股權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已配發及 發行的股份 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豐基 ⁽¹⁾	53,506,100	39.63%
順康創投 ⁽¹⁾	20,783,200	15.39%
佳滿集團 ⁽²⁾⁽⁷⁾	18,306,100	13.56%
駿弘 ⁽³⁾⁽⁷⁾	11,407,700	8.45%
百盛企業 ⁽⁴⁾⁽⁷⁾	11,243,700	8.33%
雅致創投 ⁽⁵⁾⁽⁷⁾	8,391,700	6.22%
普康 ⁽¹⁾	7,311,500	5.42%
星興創投 ⁽⁶⁾⁽⁷⁾	4,050,000	3.00%
總計	135,000,000	100%

附註：

- 截至本公司註冊成立之日，豐基、順康創投及普康各自由張先生全資擁有。在豐基、順康創投及普康合計持有的81,600,800股股份中，張先生實益擁有53,796,100股股份，27,804,700股股份由張先生通過該等實體持有，以實施歷史員工持股計劃(定義見下文)。
- 截至本公司註冊成立之日，佳滿集團由非執行董事之一陳勇先生全資擁有。
- 截至本公司註冊成立之日，駿弘由前任董事郭世俊先生(「郭先生」)全資擁有。
- 截至本公司註冊成立之日，百盛企業由前任董事梁錦華先生全資擁有。
- 截至本公司註冊成立之日，雅致創投由前任董事鄭學寨先生全資擁有。
- 截至本公司註冊成立之日，星興創投由前任董事兼福建健康之路董事劉奇志先生(「劉先生」)全資擁有。
-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1月18日的股東決議案，(i)批准及採納股份激勵計劃(「歷史員工持股計劃」)，旨在激勵對本集團發展作出重要貢獻的本集團優秀人才及核心員工，合共81,203,900股股份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ii) (a)陳勇先生通過佳滿集團持有的18,306,100股股份；(b)郭先生透過駿弘持有的11,407,700股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股份；(c)梁錦華先生透過百盛企業持有的11,243,700股股份；(d)鄭學寨先生透過雅致創投持有的8,391,700股股份；及(e)劉先生透過星興創投持有的4,050,000股股份被視為根據歷史員工持股計劃授出；及(iii)本公司於同日與上述承授人訂立授出股份獎勵協議，以反映彼等於歷史員工持股計劃項下的權益。

於2014年12月9日，健康之路(香港)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於2015年4月22日，健康之路(中國)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由健康之路(香港)直接持有其全部股權。

於2015年4月24日，本公司以名義代價向普康發行及配發3,880,000股股份及以名義代價向星興創投發行及配發120,000股股份。合共發行4,000,000股新股份的目的是為了籌備訂立原合約安排而匹配境外層面及境內層面的持股百分比。向星興創投發行及配發的120,000股新股份成為歷史員工持股計劃項下授出的股份的一部分。上述新股份發行及配發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總額增至13,900美元，分為139,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而根據歷史員工持股計劃可供授予的股份總數增至81,323,900股股份。

於2015年12月4日，為了在張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中重新分配本公司股權，豐基按名義代價將25,000,000股股份及5,506,100股股份分別轉讓予順康創投及普康。

於2015年12月4日，順康創投自佳滿集團收購600,000股股份，並成為歷史員工持股計劃的一部份。此外，佳滿集團亦向張先生轉讓張先生根據歷史員工持股計劃通過佳滿集團代陳勇先生持有的250,000股股份，而張先生持有該等股份用於未來根據歷史員工持股計劃作出的授予。上述股份權益轉讓的總代價為人民幣3,450,000元，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釐定。

2014年成立福建健康之路

為訂立原合約安排，福建健康之路於2014年12月1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百萬元，為我們當時營運附屬公司原合約安排下的境內控股公司。於成立時，福建健康之路分別由張先生及郭先生持有86.74%及13.26%。由於我們於福建健康之路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成立時就百度於本集團的投資與其處於後期磋商階段，故福建健康之路由郭先生持有的13.26%股權為預留並預期於百度完成對本公司的境外投資後轉讓予百度的境內指定人士。更多資料參閱「—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重大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1. 百度(香港)A輪投資及訂立原合約安排—百度(香港)A輪投資」。

百度(香港)A輪投資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健康之路(香港)、福建健康之路、張先生、郭先生、初始控股公司及百度(香港)訂立購股協議(「**百度購股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百度(香港)按全面攤薄及已轉換基準發行及配發該等數目的A輪優先股，佔本公司緊隨該等股份認購完成後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3.26%，代價為60,000,000美元。代價由訂約方參考本集團於緊接投資前的估值後經公平磋商釐定。於2015年5月11日，根據百度購股協議，21,249,020股A輪優先股已發行及配發予百度(香港)。該代價已於2015年11月6日悉數結清。更多資料參閱「—[編纂]投資」。

根據日期為2015年4月23日的股權轉讓協議，郭先生同意將其持有的福建健康之路13.26%股權轉讓給吳夢漪女士(「**吳女士**」)，名義代價為人民幣1.00元。吳女士為百度(香港)根據百度購股協議委任的代名人，持有福建健康之路的境內股權，以反映百度(香港)在本公司的股權。於2015年5月12日完成上述股權轉讓後，福建健康之路分別由張先生及吳女士持有86.74%及13.26%。

原合約安排

為遵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及保持對我們全部營運的有效控制及根據百度購股協議，於2015年4月30日，健康之路(中國)、福建健康之路、張先生及吳女士訂立原合約安排，據此，本公司能對福建健康之路及其附屬公司行使控制權，福建健康之路及其附屬公司的經營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可通過健康之路(中國)合併計入本集團的經營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中。

2. 上海界佳B-1輪投資及終止原合約安排

於2016年，根據上海界佳投資於本集團相關協議，我們須終止原合約安排並在福建健康之路層面反映本公司的股權架構。於2017年3月，原合約安排終止，本公司不再對福建健康之路及其附屬公司擁有控制權，而福建健康之路成為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最終控股實體。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上海界佳B-1輪投資

於2016年3月26日，本公司、豐基、上海界佳與張先生訂立股份轉讓協議及該股份轉讓協議的補充協議（統稱「上海界佳股份轉讓協議」），據此，(i)豐基同意向上海界佳轉讓1,690,000股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33,750,000元；(ii)轉讓予上海界佳的1,690,000股股份須由豐基作為代名人代上海界佳持有；(iii)原合約安排應於2016年10月31日前終止，上海界佳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應於我們的境內持股實體層面中反映；及(iv)倘原合約安排未能於2016年10月31日前終止，上海界佳可行使權利，要求豐基以上海界佳已付代價的120%購回轉讓予上海界佳的1,690,000股股份（「購回責任」）。

根據日期為2017年6月7日的股東決議案，福建健康之路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60.24902百萬元。增加的註冊資本人民幣60.24902百萬元由張先生、健康之路投資中心、傳課計算機及福州萬家康健按彼等各自於增加註冊資本前於福建健康之路的持股比例認購。

由於原合約安排的終止並未於2016年10月31日前完成，根據日期為2017年6月21日的股權委託協議，上海界佳同意豁免豐基的購回責任，而張先生同意促使將健康之路投資中心所持福建健康之路的註冊資本人民幣240,000元（相當於約0.15%股權）以零代價轉讓予上海界佳，有關註冊資本應由健康之路投資中心作為代名人代上海界佳持有。

由於下文所披露原合約安排已於2017年3月14日終止，為了在我們的境內持股實體層面反映上海界佳根據上海界佳股份轉讓協議的權益，於2017年6月21日，上海界佳、張先生及福建健康之路訂立增資協議及該增資協議的補充協議（統稱「上海界佳增資協議」），據此，上海界佳同意以總代價人民幣33,750,000元認購福建健康之路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690,000元，將由張先生為及代表上海界佳支付，原因是上海界佳已根據上海界佳股份轉讓協議向張先生提供人民幣33,750,000元。上海界佳增資協議的代價已由張先生為及代表上海界佳於2018年6月25日悉數結清。上海界佳增資協議取代上海界佳股份轉讓協議，豐基代表上海界佳持有1,690,000股股份的代名人安排因而終止。

增資於2017年8月16日根據上海界佳增資協議完成後，福建健康之路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60.24902百萬元進一步增至人民幣161.93902百萬元，而福建健康之路由張先生持有約35.62%，健康之路投資中心持有約47.65%（其中約0.15%股權乃為及代表上海界佳持有），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福州萬家康健持有約2.58%，傳課計算機持有約13.12%及上海界佳持有約1.04%。有關更多資料，參閱本節「—[編纂]投資」。

於2023年1月16日，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以名義代價向星怡發行及配發1,930,000股普通股，以於本公司反映上海界佳於福建健康之路層面的股權。於2023年5月3日，星怡持有的1,930,000股普通股重新指定為B-1輪優先股。有關更多資料，參閱本節「—重組—3.離岸架構重組—離岸持股調整—向[編纂]投資者的離岸控股工具發行股份」。

根據重組框架協議，終止原合約安排及福建健康之路股權轉讓

於2017年1月18日，健康之路(中國)、福建健康之路、張先生、吳女士、百度(香港)及傳課計算機訂立重組框架協議(「**重組框架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終止原合約安排，並將當時在本公司的股權反映至福建健康之路層面。根據日期為2017年1月18日的福建健康之路股東決議案，歷史員工持股計劃將於福建健康之路層面實施，而授出獎勵將以福建健康之路的股權而非本公司股份的形式作出，並相應批准及採納福建健康之路股權激勵計劃，以便在福建健康之路層面授予獎勵(「**福建健康之路員工持股計劃**」)。此外，因根據歷史員工持股計劃授出股份獎勵下，相關僱員截至2017年1月18日於本公司的股權，應透過健康之路投資中心及福州萬家康健此兩個僱員持股平台，反映在福建健康之路的層面。當時，本公司由張先生透過豐基、順康創投及普康實益擁有35.99%權益，17.73%由張先生作為歷史員工持股計劃項下已授出或未授出的獎勵股份的代名人透過豐基、順康創投及普康持有，11.05%、7.12%、7.02%、5.24%、2.60%及13.26%分別由佳滿集團、駿弘、百盛企業、雅致創投、星興創投及百度(香港)持有。當時，合共65,976,630股股份已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

張先生向境內僱員持股平台轉讓股權

作為終止原合約安排的一部分，我們引入健康之路投資中心和福州萬家康健作為僱員持股平台，以在福建健康之路層面反映若干僱員所持的本公司權益。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張先生向健康之路投資中心轉讓股權

根據日期為2017年2月9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張先生將其持有的福建健康之路48.15%股權轉讓予健康之路投資中心。根據健康之路投資中心的書面確認，由於當時福建健康之路的註冊資本尚未繳足，該項股權轉讓無需支付代價。健康之路投資中心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出資額為人民幣77.1539百萬元。

健康之路投資中心的管理合夥人為福州順康投資有限公司（「順康投資」），持有有限合夥約0.01%權益，佔福建健康之路員工持股計劃的剩餘獎勵股份，已返還予張先生，由順康投資為張先生並代表張先生持有。更多資料，請見「—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重大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 — 4.訂立2022年福建健康之路合約安排」。順康投資為一家於2016年11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百萬元，由張先生控制。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健康之路投資中心的有限合夥人包括本集團22名僱員或前僱員，其中陳勇先生（我們的非執行董事之一）、張萬德先生（張先生的兄弟）、陳晶先生（我們的執行董事之一）、張靜女士（張先生的外甥女）、陳成春先生（福州康知的董事）及陳晨先生（創科訊達的董事）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分別擁有健康之路投資中心約26.57%、23.52%、5.35%、1.28%、1.35%及0.33%權益，而其他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張先生向福州萬家康健轉讓股權（「2018年福州萬家康健股權轉讓事宜」）

根據日期為2017年2月9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張先生將其持有福建健康之路2.60%股權轉讓予福州萬家康健。根據福州萬家康健的書面確認，由於當時福建健康之路的註冊資本尚未繳足，該項股權轉讓無需支付代價。福州萬家康健為一家於2014年7月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截至2018年3月15日，福州萬家康健的出資額人民幣12.0百萬元已悉數繳足。福州萬家康健的管理合夥人為劉先生，持有有限合夥約4.16%權益。福州萬家康健的有限合夥人為持有合夥約62.50%權益的張先生以及各自作為代名人代劉先生持有合夥約16.67%權益的陳標先生及殷曉麗女士。因此，於完成2018年福州萬家康健股權轉讓事宜時，福州萬家康健由張先生及劉先生分別實益擁有約62.50%及約37.50%。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確認，上述代名人協議在任何重大方面並無違反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吳女士向傳課計算機轉讓股權

根據日期為2017年2月9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按照百度(香港)的指示，吳女士按名義代價人民幣1.00元將其持有的福建健康之路13.26%的股權轉讓予傳課計算機。傳課計算機為百度(香港)根據百度購股協議指定的代名人，以持有福建健康之路的境內股權。

原合約安排終止完成

上述股權轉讓及原合約安排終止於2017年3月14日完成後，福建健康之路由張先生、健康之路投資中心、福州萬家康健及傳課計算機分別擁有約35.99%、48.15%、2.60%及13.26%，而本公司不再對福建健康之路及其附屬公司擁有控制權。

3. 上饒國資B-2輪投資

於2016年11月25日，福建健康之路、張先生、吳女士及上饒國資訂立投資及合作協議(「上饒國資第一份投資協議」)，據此，上饒國資同意以代價現金人民幣30.00百萬元(已於截至2018年1月18日由上饒國資悉數結付)及無形資產(以上饒大數據產業園的IT資源以及來自上饒大數據研究機構的技術支援的形式)人民幣20.00百萬元認購福建健康之路1.0%當時註冊資本。代價由訂約方參考福建健康之路的協定投資後估值人民幣50.0億元後經公平磋商釐定。更多資料，參閱本節「—[編纂]投資」。

於2017年12月4日，福建健康之路、張先生、傳課計算機、健康之路投資中心、福州萬家康健、上海界佳及上饒國資訂立投資及合作協議(「上饒國資第二份投資協議」，與上饒國資第一份投資協議統稱為「上饒國資投資協議」)，據此，上饒國資同意以代價現金人民幣50.0百萬元(已於截至2018年1月22日由上饒國資悉數結付)及無形資產(以上饒大數據產業園的IT資源以及來自上饒大數據研究機構的技術支援的形式)人民幣33.3百萬元，進一步認購福建健康之路1.69%當時於緊隨有關股份認購完成後的註冊資本。代價乃由訂約方參考福建健康之路的協定投資後估值人民幣50.0億元後經公平磋商釐定。根據上饒國資投資協議，上饒國資認購福建健康之路合共2.67%股權(按完全攤薄基準)。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上述增資於2018年3月20日登記完成後，福建健康之路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61.93902百萬元增至人民幣166.381403百萬元，福建健康之路由張先生持有約34.66%，健康之路投資中心持有約46.37%（其中約0.14%股權代表上海界佳持有），福州萬家康健持有約2.51%，傳課計算機持有約12.77%，上海界佳持有約1.02%，上饒國資持有約2.67%。

上饒國資投資本集團時，本集團擬在上饒建立康養資料中心及服務平台（「**上饒項目**」），該項目成功啟動後需要大量的信息技術資源及技術支援。然而，在完成上饒項目的前期開發後，由於實際困難，項目實施進度未達預期，本公司決定終止上饒項目，導致根據上饒國資投資協議向本集團提供的信息技術資源及技術支援不再為本集團業務所必需。儘管本公司試圖與上饒國資協商，要求上饒國資以其他方式出資，或豁免無形資產出資義務，同時降低其在本公司的股權比例，但未與上饒國資就該等建議達成協議。因此，由於上饒項目的終止，預計本集團將來不會使用這些無形資產，本公司決定豁免上饒國資在上饒國資投資協議項下的無形資產出資義務，但不降低上饒國資在本公司的持股比例。於2021年12月10日，張先生、健康之路投資中心、福州萬家康健、福建健康之路、上饒國資、傳課計算機及上海界佳訂立補充投資及合作協議（「**補充投資及合作協議**」），據此，訂約方不可撤銷地同意豁免上饒國資根據上饒國資投資協議的無形資產出資義務，合共金額人民幣53.3百萬元。

於2023年1月16日，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以名義代價向宏達遠康發行及配發4,442,380股普通股，以反映上饒國資在本公司層面於福建健康之路的股權。於2023年5月3日，宏達遠康持有的4,442,380股普通股重新指定為B-2輪優先股。有關更多資料，參閱本節「—重組—3.離岸架構重組—離岸持股調整—向[編纂]投資者的離岸控股工具發行股份」。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4. 訂立2022年福建健康之路合約安排

為訂立2022年福建健康之路合約安排，本公司進行若干股權調整，以匹配福建健康之路層面的股權架構，包括由郭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駿弘交回11,407,700股股份及由鄭學寨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雅致創投交回8,391,700股股份，以反映彼等不再於福建健康之路層面擁有任何權益。根據交回股份交回的股份最終於2022年3月9日註銷。

截至2022年3月31日，已完成根據福建健康之路員工持股計劃授出所有獎勵，惟相當於福建健康之路註冊資本中人民幣10,000元的獎勵（「餘下獎勵」）仍屬未授出。根據日期為2022年3月31日的福建健康之路股東決議案，福建健康之路股東同意餘下獎勵應給回張先生，而福建健康之路員工持股計劃應予終止。於2023年2月8日，福建健康之路合約安排已訂立，其修訂、重列及取代2022年福建健康之路合約安排。更多資料請參閱「合約安排」。

5. 施女士及美尊仁和的[編纂]投資

於2022年3月，施女士向我們表示了有意投資本公司。由於本集團正在進行重組以及福州康知的代名人安排當時並未終止，在與施女士溝通後，彼或其指定持股實體會通過分別投資於健康之路健康科技及福州康知投資本集團。有關福州康知代名人安排的更多資料，參閱本節「—重組—1.福建健康之路附屬公司重組—福州康知股權轉讓」。

為落實施女士對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的投資，根據日期為2022年3月30日的股東決議案，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百萬元增至人民幣203.20百萬元。在健康之路健康科技註冊資本的增加部分當中，張先生同意認購人民幣183.4039312百萬元，施女士同意認購人民幣9.7960688百萬元。施女士認購的增資註冊資本已於2022年6月24日悉數繳足。上述增資於2022年3月31日完成後，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由張先生及施女士分別持有95.1791%及4.8209%。

就施女士對福州康知的投資而言，於2022年10月10日，施女士與陳成春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陳成春先生同意向施女士轉讓，而施女士同意收購福州康知的1.5210%股權（佔陳成春先生代表福建健康之路於福州康知持有的31.55%股權中的4.8209%），現金代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價為人民幣95,200元。股權轉讓完成後，福州康知由福建健康之路(間接通過與陳成春先生的代名人安排)、健康之路健康科技、陳成春先生、趙亞奇先生及施女士分別持有30.029%、19.45%、19.00%、30.00%及1.5210%。

於2022年12月2日，施女士、美尊仁和、本公司及健康之路(香港)訂立投資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8,021,131股股份予美尊仁和，代價為(i)施女士轉讓予健康之路(香港)的健康之路健康科技4.8209%股權及(ii)施女士於福州康知持有的1.5210%股權轉讓予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美尊仁和為一家於2021年11月23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施女士全資擁有。根據上述股權轉讓及股份認購，健康之路健康科技於2022年4月20日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美尊仁和於2023年1月16日成為本公司股東，持有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8209%。

施女士的丈夫為前董事及前股東，其根據歷史員工持股計劃獲授若干股份獎勵。於2021年9月，由於施女士的丈夫因個人原因而急需可即時動用的資金，彼尋求透過要求本集團購回其於健康之路投資中心持有的權益以套現有關權益(「出售事項」)。出售事項的代價乃根據訂約方之間的商業磋商釐定，並互相了解(i)代價並不反映本公司的市值，並經考慮在交易緊迫性的情況下可用於有關轉讓的資金後協定；及(ii)倘施女士的丈夫或其聯屬人士有意於出售事項後投資於本集團，相關代價將由訂約方參考出售事項的代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由於施女士於2022年3月向我們證明其有意投資本公司，本集團與施女士就投資代價進行公平磋商。儘管施女士及美尊仁和的[編纂]投資的成本較[編纂]大幅折讓，本公司認為，基於以下理由，有關代價屬合理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i)憑藉其於醫療行業積累的投資經驗及資源，施女士可為本集團提供寶貴的行業見解，並向本集團推薦潛在投資者；(ii)就重組而言，獨立第三方估值師就福建健康之路及其附屬公司的境內資產(透過代名人安排持有的福州康知權益除外)及福州康知的境內資產的估值發出估值報告。於釐定施女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士及美尊仁和的投資代價時，已參考本集團的有關評估價值；(iii)由於本集團與施女士的丈夫於進行出售事項時協定(其中包括)，出售事項的代價亦於訂約方磋商施女士其後投資的代價時予以考慮。有關施女士及美尊仁和於本集團的投資的每股股份成本，經各方考慮上文第(ii)段所述本集團資產淨值的評估價值及出售事項的代價後公平磋商後，最終釐定為每股股份約人民幣0.27元。儘管其大幅[編纂]至[編纂]，但我們注意到，有關施女士及美尊仁和於本集團的投資的每股成本仍大幅高於出售事項的每股股份價格，即每股股份約人民幣0.082元；及(iv)施女士及美尊仁和的[編纂]投資(包括條款及代價)已獲董事會及當時的股東批准。

6. 海峽一號的[編纂]投資

於2023年7月21日，福州海峽一號、海峽一號、張先生、豐基及本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由豐基轉讓1,109,283股股份予海峽一號，代價為人民幣20百萬元。為反映在境外層面上海峽一號於本集團的權益，於2023年9月18日，張先生與海峽一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訂約各方已同意將張先生於福州萬家康健的26.60%股權轉讓予海峽一號，而海峽一號並無額外應付代價。海峽一號[編纂]投資的總代價乃由海峽一號與張先生經參考過往數輪融資中有關本集團的估值的協定估值後公平磋商釐定。有關投資已於2023年9月22日悉數結清。緊隨該轉讓完成後，海峽一號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67%。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福州萬家康健分別由張先生、福州海峽一號及劉先生實益擁有約35.90%、約26.60%及約37.50%。有關海峽一號的更多資料，請參閱「—[編纂]—[編纂]投資者資料—海峽一號」。

7. 科泉的[編纂]投資

於2023年7月26日，科泉廈門、科泉、安吉科泉、浙江健康之路、本公司及張先生訂立投資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科泉認購本公司將予配發及發行的4,159,560股股份，代價為人民幣100百萬元。科泉進行[編纂]投資的總代價乃由科泉與本公司經參考本集團的業務增長預期及投資時在香港上市的可資比較公司的估值的協定估值後公平磋商釐定。該投資已於2023年9月22日獲悉數結清。緊隨該轉讓完成後，科泉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44%。有關科泉的更多資料，請參閱「—[編纂]投資—[編纂]投資者資料—科泉」。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8. 重大收購及出售

收購三零二醫療科技、三零二互聯網醫院及三零二遠程醫療中心

三零二醫療科技連同其附屬公司(即三零二互聯網醫院及三零二遠程醫療中心)主要從事於海南省提供互聯網醫院服務，亦按地方法規的規定參與線下醫院的營運。於下述收購前，三零二醫療科技由獨立第三方王敏女士及海南菊梅三零二醫療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三零二醫療科技LLP」，其普通合夥人為王敏女士)分別持有51.0%及49.0%。三零二互聯網醫院及三零二遠程醫療中心分別由三零二醫療科技及三零二醫療科技LLP持有51.0%及49%。

於2021年1月4日，福建健康之路與三零二醫療科技LLP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代價人民幣490,000元收購三零二醫療科技49.0%股權。同日，福建健康之路與王敏女士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代價人民幣510,000元收購三零二醫療科技51.0%股權。此外，作為交易的一部分，我們結清三零二醫療科技的未償債務，金額為人民幣2.00百萬元。本次收購三零二醫療科技的總代價為人民幣3.00百萬元乃由各方參照三零二互聯網醫院持有的在線醫療服務許可證的約定價值，通過公平協商釐定。有關股權轉讓完成後，三零二醫療科技成為福建健康之路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2021年3月24日，三零二醫療科技與三零二醫療科技LLP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零代價收購三零二醫療科技LLP持有的三零二互聯網醫院49.0%股權，原因為代價已反映於收購三零二醫療科技的代價。同日，三零二醫療科技與三零二醫療科技LLP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零代價收購三零二醫療科技LLP持有的三零二遠程醫療中心49.0%股權，原因為代價已反映於收購三零二醫療科技的代價。於股權轉讓完成後，三零二互聯網醫院及三零二遠程醫療中心成為三零二醫療科技的全資附屬公司。

該等收購事項旨在為我們的用戶提供額外醫療解決方案，與我們的整體業務發展政策一致。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收購健明堂

健明堂主要於福建省從事連鎖藥房營運。緊接我們收購健明堂前，其由一名獨立第三方福建健明醫藥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健明醫藥**」）全資擁有。

根據健明醫藥與健康之路健康科技所訂立日期為2022年12月28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健康之路健康科技以人民幣6,647,700元的代價收購健明醫藥於健明堂的44.318%股權。根據日期為2022年12月28日的健明堂股東決議案，健明堂的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17,045,500元，而健明堂人民幣2,045,500元的額外註冊資本由健康之路健康科技認購，按全面攤薄基準相當於健明堂的12%股權（統稱「**健明堂收購事項**」）。健明堂收購事項的代價乃經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且經參考緊接健明堂收購事項前健明堂的註冊資本人民幣15.0百萬元後釐定。於2022年12月30日健明堂收購事項完成後，健康之路健康科技持有健明堂51%的股權，而健明堂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透過收購健明堂，我們進一步加強了我們的線下藥品交付能力，使我們能夠透過加深與醫療機構及醫生的合作，更方便地在醫院以外交付處方，實現醫療服務體系的全週期，涵蓋醫療支持、診症與治療以及康復追蹤。

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上述收購已取得所有根據中國法律的所需批准。上述收購已妥善合法完成及結算。

董事已確認，有關上述收購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均不超過25%。因此，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4.05A條披露二零二醫療科技、二零二互聯網醫院、二零二遠程醫療中心及健明堂的收購前財務資料。

出售北京德開小薇

北京德開小薇主要業務為於北京經營線下藥房，於往績記錄期就財務貢獻而言為本集團的非重大附屬公司。基於我們的整體計劃及線下藥房佈局策略，並改善本集團的營運效率，我們決定出售北京德開小薇，該業務位處北京，遠離位於福建省的管理團隊。於2022年3月22日，福建健康之路與北京德開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德開醫藥**」）（當時持有北京德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開小薇10%股權的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福建健康之路同意以零代價將北京德開小薇90%股權轉讓予北京德開醫藥，有關代價乃經參考基於獨立估值師編製的資產估值報告有關北京德開小薇截至2021年8月31日的負資產淨值釐定。股權轉讓於2022年3月22日完成後，北京德開小薇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出售廈門眾健信聯及杭州眾健信聯

廈門眾健信聯主要從事本地醫療項目的軟件研發，於往績記錄期就財務貢獻而言為本集團的非重大附屬公司。由於我們已在我們的福建總公司成立專責團隊進行軟件開發，且日漸成熟，為了改善本集團的經營效率及專注於我們的核心業務，我們決定出售廈門眾健信聯及其附屬公司杭州眾健信聯。與廈門眾健信聯董事翁碧俊先生(獲指派管理及發展廈門眾健信聯業務，且於緊接出售事項前持有廈門眾健信聯4.5%股權)進行公平磋商後，於2022年8月1日，持有廈門眾健信聯94.75%股權的健康之路健康科技與翁碧俊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健康之路健康科技同意將廈門眾健信聯的54.95%股權轉讓予翁碧俊先生，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4677百萬元，有關代價乃經參考廈門眾健信聯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資產淨值釐定，並已於2023年2月10日悉數結清。於2022年8月5日完成股權轉讓後，廈門眾健信聯分別由翁碧俊先生、健康之路健康科技及獨立第三方譚仁祝先生持有59.45%、39.80%及0.75%，因此，廈門眾健信聯及其全資附屬公司杭州眾健信聯(於出售前並無實際業務營運)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並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出售三零二醫療科技、三零二互聯網醫院及三零二遠程醫療中心

於出售三零二醫療科技及其附屬公司(即三零二互聯網醫院及三零二遠程醫療中心)前，該等附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對本集團的財務貢獻所佔部分甚微，但我們需投入不合乎比例的時間及資源維持該等公司的運作，尤其是線下醫院的運營。為了改善本集團的經營效率並專注於我們的核心業務，我們決定出售三零二醫療科技、三零二互聯網醫院及三零二遠程醫療中心。經本集團與范垂寶先生及高祖峰先生(各自為獨立第三方)公平磋商後，於2022年4月26日，福建健康之路分別與范垂寶先生及高祖峰先生各自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福建健康之路同意分別以零代價將三零二醫療科技的99.00%及1.00%股權轉讓予范垂寶先生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及高祖峰先生，有關代價乃經參考二零二醫療科技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的負資產淨值釐定。股權轉讓於2022年5月9日完成後，二零二醫療科技、二零二互聯網醫院及二零二遠程醫療中心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出售智醫科技

福州智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福州卡斯特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智醫科技」)為一家於2020年6月18日在海峽股權交易中心掛牌的公司(公司代號：130020)。

根據日期為2015年6月3日的三份股權轉讓協議，福建健康之路自智醫科技時任股東(為獨立第三方)收購智醫科技合共70%股權。經過一系列股權轉讓及增加註冊資本後，截至2017年4月26日，智醫科技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分別由福建健康之路、陳長華先生(本集團的僱員)及獨立第三方魏鑒先生持有51.00%、47.50%及1.50%。

智醫科技主要從事醫院信息基礎設施軟件的研究和開發。作為本集團的一個主要從事獨立業務的孵化項目，我們認為通過吸引及挽留行業內相關領域具備業務開發資源的專業人才來管理及開發智醫科技的業務將最為有效。為此，我們指派陳長華先生負責智醫科技的管理工作，並決定將智醫科技的部分股權預留給符合條件的員工，以吸引及留住人才。為了增強智醫科技層面的管理靈活性，並便於實施員工激勵安排，該等保留股權由陳長華先生透過其控制實體以信託方式代本集團持有，預計將進一步轉讓給合資格員工。

為落實上文所述僱員激勵安排，智醫科技進行若干股權重組，包括若干股份轉讓及股權委託。根據智醫科技當時股東日期為2018年1月31日的決議案，(其中包括)福建健康之路、陳長華先生及魏鑒先生分別以人民幣110,000元、人民幣26,600元及人民幣15,000元的代價將智醫科技11.00%、2.66%及1.50%股權轉讓予福州思佩旭互聯網信息服務有限公司(「福州思佩旭」，陳長華先生控制的公司)。同日，智醫科技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066百萬元，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66,000元由福州思佩旭出資。上述股權轉讓及增資於2018年2月8日完成後，智醫科技由福建健康之路、陳長華先生、福州思佩旭及一個由陳長華先生控制的智醫科技的僱員持股平台分別持有37.52%、37.52%、20.41%及4.55%。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福建健康之路與福州思佩旭訂立日期為2018年2月8日的股權委託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並確認，福建健康之路為福州思佩旭以福建健康之路代名人身份持有智醫科技20.41%委託股權的實益擁有人，而福建健康之路應保留有關委託股權所產生或與其有關的所有股息權益、權利及所得款項或收入。截至該股權委託協議日期，福建健康之路直接持有37.52%及間接(透過福州思佩旭)持有20.41%而於智醫科技合共57.93%股權中擁有權益。福州思佩旭獲得智醫科技合共20.41%股權的代價最終由福建健康之路支付。

隨後於2019年，由於我們發現與中國的公司相比，轉讓有限合夥企業的任何權益需要較少的行政手續，我們認為透過有限合夥企業實施上述僱員激勵安排將更具時間及成本效益。因此，我們決定提名由陳長華先生控制的有限合夥企業福州台江區智圓行方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智圓行方」)為及代表福建健康之路持有智醫科技的若干股權，以促進實施僱員激勵安排。根據日期為2019年10月21日的智醫科技股東決議案，智醫科技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66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3.759百萬元，於增資完成後，智醫科技約37.24%、26.00%、5.79%、10.22%及20.75%股權分別由福建健康之路、陳長華先生、福州思佩旭(作為福建健康之路的代名人)、智圓行方(作為福建健康之路的代名人)及一個由陳長華先生控制的智醫科技的僱員持股平台持有。智圓行方獲得智醫科技10.22%股權的代價最終由福建健康之路支付。根據福建健康之路與智圓行方訂立日期為2019年10月21日的股權委託協議，訂約方同意並確認，福建健康之路為智圓行方(作為福建健康之路代名人)於智醫科技持有的約10.22%委託股權的實益擁有人。截至2019年10月24日，福建健康之路直接持有約37.24%及間接透過智圓行方持有約10.22%權益，以及透過福州思佩旭持有約5.79%權益，而於智醫科技合共約53.25%股權中擁有權益。

經中國法律顧問確認，上述股權委託協議並無違反適用中國法律法規。

於2022年2月18日，福建健康之路與健康之路健康科技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福建健康之路同意轉讓約37.24%的智醫科技股權予健康之路健康科技，代價為人民幣3.01百萬元，有關代價乃經參考智醫科技的註冊資本釐定。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由於我們自2020年起已在總部加強我們專門的軟件開發團隊，而智醫科技的表現未符我們預期的水平，我們決定出售智醫科技。為使智醫科技出售生效，於2022年9月15日，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福建健康之路、智圓行方、福州思佩旭及陳長華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健康之路健康科技、智圓行方（作為福建健康之路的代名人）及福州思佩旭（作為福建健康之路的代名人）分別將智醫科技的約37.24%、10.22%及5.79%股權轉讓予陳長華先生，代價分別為人民幣2,848,860元、人民幣781,830元及人民幣442,935元。代價乃經參考基於智醫科技截至2022年8月31日管理賬目中的資產淨值作為先前估值的更新後釐定，並已於2023年2月2日結清。上述股權轉讓於2022年10月13日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擁有智醫科技任何股權。

根據重組進行的出售

為精簡我們的企業架構，我們出售及／或撤銷註冊以下本集團九家附屬公司，各該等附屬公司於緊接其出售及／或撤銷註冊前並無任何實質業務營運。

出售宜春健康之路

宜春健康之路於緊接出售前為福建健康之路的全資附屬公司。於2021年4月22日，福建健康之路及健康之路（廣州）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健康之路（廣州）科技**」），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於有關股權轉讓時由張先生及健康之路投資中心分別持有99.9925%及0.0075%）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福建健康之路以零代價向健康之路（廣州）科技轉讓宜春健康之路的100%股權，有關代價乃參考宜春健康之路管理賬目所載宜春健康之路截至2021年3月31日的負資產淨值經公平磋商釐定。上述股權轉讓於2021年5月8日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擁有宜春健康之路任何股權。

出售安徽健康之路

安徽健康之路於緊接出售前為北京健康之路的全資附屬公司。於2021年7月12日，北京健康之路及健康之路（廣州）科技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北京健康之路以人民幣1.00百萬元的代價向健康之路（廣州）科技轉讓安徽健康之路的100%股權，有關代價乃參考安徽健康之路當時的繳足註冊資本人民幣1.00百萬元乃經公平磋商而釐定。上述股權轉讓於2021年7月14日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擁有安徽健康之路任何股權。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出售福建三平本草

福建三平本草於緊接出售前為福建健康之路的全資附屬公司。於2021年7月30日，福建健康之路、健康之路(廣州)科技與獨立第三方張建峰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福建健康之路分別以人民幣1.00元及人民幣1.00元的名義代價向健康之路(廣州)科技及張建峰先生轉讓福建三平本草的51%及49%股權，有關代價乃參考福建三平本草管理賬目所載福建三平本草截至2021年7月31日的負資產淨值經公平磋商釐定。上述股權轉讓於2021年8月9日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擁有福建三平本草任何股權。

出售樂城互聯網醫院

樂城互聯網醫院緊接出售前為福建健康之路的全資附屬公司。於2021年9月22日，福建健康之路與健康之路(廣州)科技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福建健康之路同意以名義代價向健康之路(廣州)科技轉讓其所持樂城互聯網醫院的100%股權，原因為樂城互聯網醫院自成立以來未開展任何經營活動。上述股權轉讓於2021年9月23日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擁有樂城互聯網醫院任何股權。

出售上海無邊界

上海無邊界於緊接出售前分別由福建健康之路及獨立第三方容琰女士持有51%及49%。於2021年11月25日，福建健康之路與獨立第三方吳莉鳳女士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福建健康之路同意以名義代價人民幣1.00元向獨立第三方吳莉鳳女士轉讓其所持上海無邊界的51%股權，有關代價乃參考上海無邊界管理賬目所載上海無邊界截至2021年8月31日的資產淨值經公平磋商釐定。上述股權轉讓於2021年12月3日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擁有上海無邊界任何股權。

出售北京健康之路

北京健康之路緊接出售前為福建健康之路的全資附屬公司。於2022年4月7日，福建健康之路與健康之路(廣州)科技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福建健康之路同意以零代價向健康之路(廣州)科技轉讓其於北京健康之路的100%股權，有關代價乃參考根據獨立估值師編製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的資產估值報告北京健康之路截至2021年8月31日的負資產淨值經公平磋商釐定。上述股權轉讓於2022年4月7日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擁有北京健康之路任何股權。

北京國恒萬華撤銷註冊

於2022年3月25日，北京國恒萬華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北京國恒萬華」）於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百萬元，由健康之路健康科技持有67.00%及北京美人美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持有33.00%，而北京美人美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由獨立第三方孫東華先生全資擁有。北京國恒萬華的成立旨在擴展我們的廣告服務平台。由於北京國恒萬華自成立以來未開展任何業務活動，其根據日期為2023年1月10日的股東決議案撤銷註冊。經董事確認，北京國恒萬華於緊接撤銷註冊前並無涉及任何行政處罰、訴訟或其他糾紛。

寧波健康之路撤銷註冊

緊接寧波健康之路撤銷註冊前，其為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的全資附屬公司。寧波健康之路的成立旨在擴展我們在寧波的業務經營。由於寧波健康之路自成立以來未開展任何業務活動，其已根據股東協議於2023年9月20日撤銷註冊。經董事確認，寧波健康之路於緊接撤銷註冊前並無涉及任何行政處罰、訴訟或其他糾紛。

陝西健康之路撤銷註冊

緊接陝西健康之路撤銷註冊前，其為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的全資附屬公司。陝西健康之路的成立旨在經營我們於陝西省的業務。由於我們調整於陝西省的業務經營策略，故陝西健康之路已根據股東協議於2023年10月27日撤銷註冊。經董事確認，陝西健康之路於緊接撤銷註冊前並無涉及任何行政處罰、訴訟或其他糾紛。

經董事確認，上述已出售或撤銷註冊公司並無因嚴重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而遭受任何行政處罰，而於往績記錄期，上述各出售或撤銷註冊的公司以財務貢獻而言佔本公司微少部分。誠如董事及中國法律顧問確認，已在所有重大方面取得有關上述收購、出售及撤銷註冊的所有適用監管批准。上述收購、出售及撤銷註冊已在所有重大方面妥善合法地完成及結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或之後概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出售或撤銷註冊。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

概述

我們已獲得數輪[編纂]投資。[編纂]投資詳情如下：

編號	[編纂]投資者	協議日期	全數結付日期	股份分拆完成後所持股份總數	代價總額	各輪融資的投後估值 ⁽¹⁾	緊隨[編纂]後持有的股份數目	[編纂]完成後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緊隨[編纂]後的每股成本(港元) ⁽²⁾	[編纂] ⁽³⁾
1.	百度(香港)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1月6日	106,245,100股 A輪優先股	60,000,000美元	452.5百萬美元	106,245,100	[編纂]%	[編纂]	[編纂]%
2.	上海界佳 ⁽⁴⁾	2016年3月26日及 2017年6月21日	2018年6月25日	9,650,000股 B-1輪優先股	人民幣 33,750,000元	人民幣 3,245.2百萬元	9,650,000	[編纂]%	[編纂]	[編纂]%
3.	上饒國資 ⁽⁵⁾	2016年11月25日	2021年12月10日	8,329,465股 B-2輪優先股	人民幣 30,000,000元	人民幣 2,996.3百萬元	8,329,465	[編纂]%	[編纂]	[編纂]%
		2017年12月4日	2021年12月10日	13,882,435股 B-2輪優先股	人民幣 50,000,000元	人民幣 2,996.3百萬元	13,882,435	[編纂]%	[編纂]	[編纂]%
4.	美尊仁和 ⁽⁶⁾	2022年12月2日	2023年1月16日	40,105,650股股份	人民幣 9,891,268.8元	人民幣 205.2百萬元	40,105,650	[編纂]%	[編纂]	[編纂]%
5.	海峽一號 ⁽⁷⁾	2023年7月21日	2023年9月22日	5,546,415股股份	人民幣 20,000,000元	人民幣 3,000.0百萬元	5,546,415	[編纂]%	[編纂]	[編纂]%
6.	科泉 ⁽⁸⁾	2023年7月26日	2023年9月22日	20,797,800股股份	人民幣 100,000,000元	人民幣 4,100.0百萬元	20,797,800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投後估值金額乃以相關[編纂]投資者支付的代價總額除以相關[編纂]投資者於福建健康之路／本公司(如適用)緊隨相關[編纂]投資後按全面攤薄及轉換基準計算的股權或持股百分比(如適用)計算得出。
- (2) 每股概約成本的計算方法為支付的總代價除緊隨股份分拆完成後的股份總數。
- (3) [編纂][編纂]按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港元(即[編纂]指示性[編纂]範圍的[編纂])計算。
- (4)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星怡成為上海界佳於本公司權益的離岸控股公司，反映其於福建健康之路持有的權益。
- (5)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宏達遠康成為上饒國資投資於本公司權益的離岸控股公司，反映其於福建健康之路持有的權益。
- (6) 有關美尊仁和投資的更多資料，參閱「一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重大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5.施女士及美尊仁和的[編纂]投資」一節。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7) 有關海峽一號投資的更多資料，參閱「—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重大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6. 海峽一號的[編纂]投資」一節。
- (8) 有關科泉投資的更多資料，參閱「—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重大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7. 科泉的[編纂]投資」一節。

[編纂]投資主要條款

[編纂]投資[編纂]用途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從科泉的[編纂]投資中收取的資金外，其他數輪[編纂]投資所得資金已悉數用於業務發展及一般企業用途。

[編纂]投資者為本公司帶來的戰略裨益 : 我們認為，本公司可以從[編纂]投資者對本公司所提供的額外資金中受益。其投資為我們擴展業務提供額外資金資源，藉此建立完整的醫療服務系統。其投資亦表明彼等對本集團營運的信心，並作為對本集團的業績、實力及前景的認可。

尤其是，百度的A輪融資亦加強我們與百度的合作關係，而來自知名投資者的投資亦提高我們品牌的知名度及促進本集團的營銷工作。有關我們目前與百度的合作關係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持續關連交易」一節。百度投資於本集團，及我們與百度加強合作，將我們的業務由區域拓展至全國，建立廣泛的服務網絡，打造健康及醫療服務能力。

上海界佳、上饒國資、海峽一號及科泉均主要從事不同行業的投資及資產管理，除為我們提供額外資金外，亦能分享其於品牌建設及營銷拓展方面的經驗，及其對監管發展及業務策略的見解，為我們提供有關公司治理、財務報告及內部控制事宜的建議。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施女士於醫療保健行業的投資、業務開發及運營活動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憑藉其於醫療保健行業的資源，施女士可為本集團提供寶貴的行業見解，以及業務策略及發展規劃的建議，並為本集團的潛在投資者提供參考。

釐定所付代價基準 : [編纂]投資的代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經參考投資時機、本集團的規模及估值。

[編纂]投資者的特殊權利 : 就[編纂]投資而言，優先股持有人獲授本公司的若干特殊權利，包括(其中包括)：(i)知情權及檢查權；(ii)優先購買權；(iii)共同出售權；(iv)參與權；及(v)優先清算權。為籌備[編纂]，該等特別權利將於[編纂]終止。

此外，A輪優先股持有人亦獲授贖回權，該權利於本公司申請[編纂]時終止，並僅於有關申請遭撤回或被拒絕時方會恢復。

轉換優先股 : 於[編纂]，於[編纂]時即時生效的優先股將以一換一的基準自動轉換為股份。

禁售期

各[編纂]投資者於[編纂]後須遵守為期六個月的禁售期。

公眾持股量

於[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由以下股東持有的股份將不會計入公眾持股量：

- (i) 豐基，由我們的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張先生全資擁有，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ii) 百度(香港)，為我們的[編纂]股東之一，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
- (iii) 佳滿集團，由我們的非執行董事陳勇先生全資擁有，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
- (iv) 元璟，由我們的執行董事陳晶先生控制，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及
- (v) 星興創投，由我們附屬公司層面的董事劉先生擁有18.50%，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

除本節上文及「主要股東」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其他[編纂]投資者及股東各自(i)並非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ii)並無獲本集團核心關連人士就認購股份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及(iii)並非慣常接受本集團核心關連人士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指示，且就上市規則第8.08條而言，彼等持有的該等股份將構成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本公司於[編纂]後的公眾持股量詳情載列如下：

	緊接股份分拆 及[編纂]前的 股權	緊隨股份分拆 及[編纂]完成後 的股權(假設 [編纂]未獲行使)
美逸	9.50%	[編纂]%
美尊仁和	4.70%	[編纂]%
百盛企業	4.52%	[編纂]%
興達	3.26%	[編纂]%
宏達遠康	2.60%	[編纂]%
科泉	2.44%	[編纂]%
美軒	2.05%	[編纂]%
美欣	1.86%	[編纂]%
星怡	1.13%	[編纂]%
海峽一號	0.65%	[編纂]%
其他公眾股東	零	[編纂]%
總計	32.72%	[編纂]%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者資料

下文載列對[編纂]投資者的描述：

百度(香港)

百度(香港)為一家於2007年11月27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營股份有限公司。其由百度公司間接全資擁有，而百度為一家於納斯達克(股份代號：BIDU)及聯交所(股份代號：9888)上市的互聯網技術公司。百度為領先的搜尋引擎、以知識及資訊為中心的互聯網平台及人工智能公司。百度(香港)透過張先生認識本集團，由於對我們的增長潛力及未來前景持樂觀態度，故決定投資本集團。

上海界佳

上海界佳為一家於2016年2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上海界佳由上海得鈺商務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得鈺」)(其普通合夥人)持有約1.0%股份，以及分別由以下有限合夥人持有約78.90%、6.92%、5.95%、4.15%、1.69%及1.39%：福州堃弈環璉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堃弈環璉」)、趙志能先生、福州閩昱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福州閩昱」)、王小雲女士、福州閩鐸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福州閩鐸」)及福州蔚皓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福州蔚皓」)。上海得鈺的普通合夥人為獨立第三方葉修福先生。堃弈環璉、福州閩昱、福州閩鐸及福州蔚皓各自的普通合夥人為富奮資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資產管理及投資管理，據董事所深知，該公司由獨立第三方葉聲煥先生全資擁有。據董事所深知，上海界佳的有限合夥人為獨立第三方。據董事所深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上海界佳的普通合夥人及有限合夥人互相獨立。上海界佳主要從事投資管理與諮詢、資產管理、商務諮詢、企業管理諮詢、營銷策劃、電腦技術開發、技術轉讓、技術諮詢及技術服務。上海界佳透過張先生認識本集團，並因其對我們的增長潛力及未來前景持樂觀態度而決定投資於本集團。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上饒國資

上饒國資為一家於2008年1月3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上饒國資由上饒市國有資產發展集團有限公司(「上饒國資發展」)持有約90.94%，並由江西省行政事業資產集團有限公司(「江西行政資產」)持有約9.06%，江西行政資產由江西省財政廳最終全資擁有。上饒國資發展由上饒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上饒投資」)全資擁有，而上饒投資由上饒國資委全資擁有。上饒國資主要從事資產管理、營運及租賃、投資及融資服務、房地產開發、城市基礎設施建設、酒店管理及旅遊景點開發、營運及管理等行业。上饒國資透過張先生認識本集團，並因其對我們的增長潛力及未來前景持樂觀態度而決定投資於本集團。

美尊仁和

美尊仁和為一家於2021年11月2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由獨立第三方施女士全資擁有。美尊仁和透過張先生認識本集團，並因其對我們的增長潛力及未來前景持樂觀態度而決定投資於本集團。

海峽一號

海峽一號為一家於2023年1月18日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福州海峽一號(一家於2021年12月2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全資擁有。福州海峽一號由福州高新區海峽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海峽創業投資」)(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持有約0.50%及其有限合夥人(即福州市規劃設計研究院集團有限公司、福州高新區海峽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福州高新區海峽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分別持有約80.00%、14.50%及5.00%。海峽創業投資由福建省廣電網路投資有限公司(由福建省財政廳最終控制)擁有60.00%，及福州高新區海峽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由福州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財政金融局全資擁有)擁有40%。福州海峽一號主要從事生物技術、醫療保健、智能製造及硅芯片等多個行業的投資。海峽一號通過商業活動結識本公司的管理層，並決定投資於本集團，原因是其對我們的增長潛力及未來前景以及建立其在綜合醫療服務行業的投資組合方面持樂觀態度。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科泉

科泉為一家於2023年6月27日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科泉廈門（一家於2023年6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全資擁有。科泉廈門由南京中益仁投資有限公司（「南京中益仁」）（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持有約0.10%及由安吉科泉（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持有約99.99%。南京中益仁分別由金亞偉先生及孟剛先生擁有79.00%及21.00%。安吉科泉由南京中益仁（作為其普通合夥人）及國成（浙江）實業發展有限公司（由浙江安吉經濟開發區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分別持有約0.10%及約99.99%權益。浙江安吉經濟開發區管理委員會負責浙江安吉經濟開發區的規劃、建設及開發。通過商務活動結識本公司後，鑒於本集團的領先市場地位以及對我們的增長潛力及未來前景持樂觀態度，浙江安吉經濟開發區決定透過科泉投資於本集團，最終目標為吸引本集團於浙江安吉經濟開發區發展其業務，作為其發展醫療保健產業計劃的一部分。

健康之路投資中心的股權轉讓

合共七名健康之路投資中心的有限合夥人於2019年10月至2021年12月期間將健康之路投資中心合共25.1%的有限合夥權益轉讓予順康投資及18名本集團的僱員或顧問。本公司並無任何該等轉讓的訂約方，且並無因該等轉讓收取任何所得款項。經作出應有及合理的查詢後，董事深知，(i)上述轉讓概無涉及授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特別權利；(ii)所有上述轉讓已於申請[編纂]日期前至少28日悉數結清及(iii)根據歷史員工持股計劃及福建健康之路員工持股計劃的規則及健康之路投資中心的有限合夥協議，本公司無權要求相關轉讓人披露其轉讓根據歷史員工持股計劃及福建健康之路歷史員工持股計劃所授出的任何權益的代價。

遵守臨時指引及指引信

基於(i)[編纂]（即股份在聯交所進行[編纂]的首日）將不早於最後一批[編纂]投資完成後120個整日；及(ii)授予[編纂]投資者的所有特別權利將於[編纂]終止，因此，獨家保薦人確認，[編纂]投資符合聯交所於2012年1月發佈並於2017年3月更新的[編纂]投資臨時指引(HKEx-GL29-12)及聯交所於2012年10月發佈並於2013年7月及2017年3月更新的指引信HKEx-GL43-12及聯交所於2012年10月發出及於2017年3月更新的指引信HKEx-GL44-12。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附註：

- (1) 翁碧俊先生及譚仁祝先生分別持有廈門眾健信聯餘下5.25%股權中的4.50%及0.75%。翁碧俊先生曾為廈門眾健信聯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譚仁祝先生為獨立第三方。於2022年8月5日，廈門眾健信聯及杭州眾健信聯已被出售，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有關廈門眾健信聯及杭州眾健信聯的更多資料，參閱「一.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重大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8.重大收購及出售—出售廈門眾健信聯及杭州眾健信聯」。
- (2) 北京德開小薇餘下10.00%股權曾由北京德開醫藥持有，北京德開醫藥除為北京德開小薇的主要股東外，屬獨立第三方。於2022年3月23日，北京德開小薇被出售並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有關更多資料，參閱「一.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主要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8.重大收購及出售—出售北京德開小薇」。
- (3) 北京國恒萬華根據其日期為2023年1月10日的股東決議案被註銷。有關北京國恒萬華的更多資料，參閱「一.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重大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8.重大收購及出售—根據重組進行的出售—北京國恒萬華撤銷註冊」。
- (4) 於2022年10月13日，智醫科技被出售，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有關智醫科技的更多資料，參閱「一.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重大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8.重大收購及出售—出售智醫科技」。
- (5) 創訊達餘下49.00%股權由陳晨先生持有，彼為創訊達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 (6) 上海無邊界餘下49.00%股權曾由上海無邊界董事容琰女士持有。於2021年12月3日，上海無界被出售，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有關上海無邊界的更多資料，參閱「一.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重大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8.重大收購及出售—根據重組進行的出售—出售上海無邊界」。
- (7) 有關福州康知的更多資料，參閱「一.重組—1.福建健康之路附屬公司重組—福州康知股權轉讓」。
- (8) 於健康之路投資中心持有的福建健康之路46.3717%股權中，0.1442%乃代上海界佳持有。有關更多資料，參閱「一.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主要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2.上海界佳B-1輪投資及終止原合約安排—上海界佳B-1輪投資」。
- (9) 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出售北京健康之路、樂城健康之路、宜春健康之路、安徽健康之路、福建三平本草、三零二醫療科技、三零二遠程醫療中心及三零二互聯網醫院。有關更多資料，參閱「一.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主要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8.重大收購及出售」。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重組涉及以下主要步驟：

1. 福建健康之路附屬公司重組

向健康之路健康科技轉讓從事非限制業務的附屬公司的股權

於2021年10月18日，健康之路健康科技根據中國法律成立。成立後，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由張先生持有100%。於2022年2月9日至2022年3月7日，我們進行了一系列股權轉讓，據此，主要在中國從事不受外資所有權限制或禁制的業務的附屬公司成為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的直接附屬公司。若干並無實際業務營運的附屬公司亦轉讓予健康之路健康科技，原因是本集團擬通過該等實體管理當地人力資源。轉讓予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的相關附屬公司名單及股權轉讓詳情載列如下：

轉讓方	相關附屬公司	相關附屬公司的 主要業務	轉讓的股權	代價 ¹	股權轉讓日期
北京健康之路	廣州健康之路	數字營銷服務	100%	零	2022年2月16日
北京健康之路	陝西健康之路	無實際業務	100%	零	2022年2月21日
北京健康之路	江西健康之路	無實際業務	100%	零	2022年2月16日
北京健康之路	湖北健康之路	企業服務及數字 營銷服務	100%	零	2022年2月9日
福建健康之路	寧波健康之路	無實際業務	100%	零	2022年3月7日
福建健康之路	廈門眾健信聯	信息技術服務	94.75%	人民幣 7,049,700元	2022年2月11日
福建健康之路	創科訊達	企業服務及數字 營銷服務以及 醫療支持服務	51%	人民幣 3,296,500元	2022年2月18日
福建健康之路	福州康知	內容服務	19.45% ²	人民幣 1,221,600元	2022年2月28日
銀川無邊界	福清大藥房	健康醫療服務	100%	零	2022年2月9日

¹ 代價(如適用)乃經參考獨立估值師出具的相關公司淨資產的估值釐定。

² 根據兩項日期為2022年12月2日的股權轉讓協議，陳成春先生代表福建健康之路持有的福州康知30.029%股權及施女士持有的福州康知1.521%股權轉讓予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福州康知的更多資料，參閱「一重組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1.福建健康之路附屬公司重組—福州康知股權轉讓」及「—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重大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5.施女士及美尊仁和的[編纂]投資」。

福州康知股權轉讓

於2018年年初，我們開始發展科普內容服務業務，然而，儘管投入時間及精力，該業務並未按預期增長。於2019年下半年，當我們考慮是否繼續發展該業務時，我們醫院部的僱員陳成春先生向我們提出離開本集團以開展自身業務的想法。由於陳成春先生於涉及醫生及醫院的業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及資源，我們的管理層認為，透過與陳成春先生共同成立一家新公司作為本集團的孵化項目，我們可以探索發展科普內容服務業務的可能性及可行性。為方便陳成春先生管理新公司，其亦協定本集團於新公司的若干權益由陳成春先生作為代名人持有，而在本集團同意承授人及將予授出的相關股權數量後，委託股權可用於授出相關股權激勵。

於2019年9月24日，福州康知由陳成春先生與本集團共同成立，由福建健康之路直接持有25%、福建健康之路透過與陳成春先生的代名人安排間接持有31.55%及陳成春先生實益持有43.45%。根據福建健康之路與陳成春先生於2019年9月23日訂立的股權委託協議，上述31.55%股權已協定由陳成春先生(作為代名人)自2019年9月23日起為及代表福建健康之路持有，而福建健康之路將保留該等委託股權產生的所有利益、權利及收入。

福州康知成立後，陳成春先生接觸趙亞奇先生(為獨立第三方，因下文所披露向其授出股權獎勵而成為福州康知的主要股東除外，彼於搜索引擎業務擁有豐富經驗及資源)以邀請彼加入並支持福州康知的業務。根據陳成春先生與趙亞奇先生於2019年10月17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趙亞奇先生同意通過引入與搜索引擎業務有關的商機及資源，成為陳成春先生在開發福州康知方面的業務夥伴，而陳成春先生在與福建健康之路的管理層討論及磋商後，以零代價將其實益持有的福州康知10%股權轉讓予趙亞奇先生作為股權獎勵。

其後，福州康知的業務穩步擴張及增長。於2020年6月9日，為回應趙亞奇先生的額外股權激勵要求及表彰其對福州康知業務發展的持續貢獻，根據福州康知日期為2020年6月9日的股東決議案，福建健康之路以零代價向趙亞奇先生轉讓其福州康知5.55%股權，陳成春先生以零代價向趙亞奇先生轉讓其實益持有的福州康知14.45%股權。福建健康之路與陳成春先生均認為，對趙亞奇先生的進一步股權獎勵有利於福州康知的整體發展，並經公平磋商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後就股權獎勵的拆分達成協議。因此，緊接重組前，福州康知由福建健康之路直接持有19.45%及透過與陳成春先生的代名人安排間接持有31.55%。福州康知的餘下49%股權由陳成春先生實益持有19%及趙亞奇先生持有30%。

由於福州康知的業務通過我們與百度的科普內容合作繼續與我們核心業務的發展保持一致(更多資料參閱「持續關連交易—B.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4.科普內容合作協議」)，且於趙亞奇先生成為業務夥伴後，福州康知於往績記錄期的表現一直穩定，我們於2022年12月決定終止有關福州康知的代名人安排，並直接反映我們於福州康知的權益。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確認，上述代名人協議在任何重大方面並無違反適用中國法律法規。

施女士完成對本節「—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重大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5.施女士及美尊仁和的[編纂]投資」所述的福州康智投資後，福州康知由福建健康之路(間接通過與陳成春先生的代名安排)持有30.029%，健康之路健康科技持有19.45%，陳成春先生實益持有19.00%，趙亞奇先生持有30.00%，施女士持有1.5210%。於2022年12月2日，福建健康之路、陳成春先生及健康之路健康科技訂立股權委託終止協議，據此，陳成春先生同意轉讓其代福建健康之路持有的福州康知30.029%股權予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879,800元(參考獨立估值師評估的智醫科技截至2021年8月31日的資產淨值而釐定)，而代名人安排於上述股權轉讓完成後終止。該代價隨後由陳成春先生轉讓予福建健康之路。

於2022年2月28日，作為重組的一部分，福建健康之路轉讓福州康知19.45%股權予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221,600元，有關代價參考獨立估值師評估的福州康知截至2021年8月31日的資產淨值而釐定。

於上述股權轉讓完成後，福州康知分別由健康之路健康科技持有51%、陳成春先生實益持有19%及趙亞奇先生持有30%。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我們就境內重組已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取得或作出一切所需批准或作出備案。

2. 合約安排

於2022年3月31日，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福建健康之路與登記股東訂立2022年福建健康之路合約安排，因此本公司取得福建健康之路及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並可收取福建健康之路及其附屬公司產生的所有經濟利益回報。於2023年2月8日，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福建健康之路與登記股東訂立福建健康之路合約安排，以修訂、重列及取代2022年福建健康之路合約安排。於2023年[•]，根據福建健康之路合約安排，相關各方亦簽訂附屬公司獨家業務合作協議、附屬公司獨家購買權協議、附屬公司股權質押協議及附屬公司表決權委託協議。

於2023年2月8日，福建健康醫療科技、張先生及健康之路健康科技訂立福建健康醫療科技合約安排，據此本公司獲得了福建健康醫療科技的控制權，並可獲得福建健康醫療科技產生的全部經濟利益回報。

由於合約安排，本公司取得併表聯屬實體的控制權，且本公司可全權酌情收取併表聯屬實體產生的所有經濟利益回報。因此，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的經營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現金流量均併入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更多資料參閱「合約安排」。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進行若干業務轉讓，包括(i)向福建健康醫療科技指讓或轉讓福建健康之路就涉及增值電信服務的業務所訂立的相關協議；及(ii)向健康之路健康科技(或其附屬公司)指讓或轉讓福建健康之路就涉及相關業務以外的業務(不受任何外商投資限制或禁止者)所訂立的相關協議。更多資料請參閱「合約安排—背景—業務轉讓」。

3. 離岸架構重組

註冊成立寧華作為離岸中間控股公司

於2021年12月6日，寧華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於健康之路香港所持的股份已全數轉讓予寧華，故健康之路(香港)於2023年5月3日成為寧華的全資附屬公司。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有關健康之路(香港)的重組

於2022年4月15日，健康之路(香港)與張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健康之路(香港)以零代價收購張先生所持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的95.1791%股權。於同日，健康之路(香港)與施女士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健康之路(香港)以零代價收購施女士持有的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的4.8209%股權。該等股權轉讓完成後，於2022年4月20日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由健康之路(香港)直接全資擁有。此外，因應浙江省實施推動本地投資的政策，浙江健康之路成立為健康之路(香港)的全資附屬公司，用於未來業務發展。

離岸持股調整

向[編纂]投資者的離岸控股工具發行股份

於2023年1月16日，本公司向星怡(上海佳界指定的離岸投資工具)發行及配發1,930,000股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的普通股，以反映上海佳界於本公司的福建健康之路層面股權。於2023年5月3日，星怡持有的1,930,000股普通股重新指定為B-1輪優先股。

於2023年1月16日，本公司向宏達遠康(上饒國資全資擁有的離岸投資工具)發行及配發4,442,380股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的普通股，以反映上饒國資於本公司的福建健康之路層面股權。於2023年5月3日，宏達遠康持有的4,442,380股普通股重新指定為B-2輪優先股。

於2023年1月16日，美尊仁和獲本公司發行及配發8,021,130股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

順康創投與普康轉讓股份予豐基

於2023年1月16日，豐基與順康創投及普康各自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順康創投及普康分別同意按面值向豐基轉讓20,594,750股股份及16,697,600股股份。

於上述股份轉讓完成後，豐基持有60,292,350股股份，而普康不再作為本公司股東。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反映在歷史員工持股計劃及福建健康之路員工持股計劃項下福建健康之路層面於本公司的股權情況

為反映福建健康之路層面於本公司的股權(包括歷史員工持股計劃及福建健康之路員工持股計劃項下所授出股份獎勵的股權)，我們進行了一系列股份轉讓及股份發行。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3日的股東決議案，順康創投按面值分別向美逸、興達及元璟轉讓16,202,500股、5,559,870股及4,026,080股股份。該等股份轉讓完成後，順康創投不再為本公司股東。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3日的股東決議案，百盛企業按面值將3,543,700股股份轉讓予元璟。上述股份轉讓完成後，百盛企業持有7,700,000股股份。

美逸、美欣、興達及美軒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離岸投資工具，分別由張萬德先生(張先生的兄弟)、鄭舒嫻女士、陳琴女士及胡德潘先生全資擁有。鄭舒嫻女士、陳琴女士及胡德潘先生為本集團僱員或前僱員及獨立第三方。元璟及星興創投均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離岸投資工具，作為本公司的僱員持股平台以反映相關僱員於健康之路投資中心及福州萬家康健層面持有的權益。

於元璟的若干股權變動(為反映福建健康之路層面的股權)後以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元璟由元璟股東(由本集團11名僱員組成)持有。於元璟股東中，陳晶先生、陳成春先生及陳晨先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分別於元璟股本中持有約43.06%、10.91%及2.62%權益，而元璟股東的其他成員為獨立第三方。

於星興創投的若干股權變動(為反映福建健康之路層面的股權)後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星興創投由星興創投股東(由本集團6名僱員及多名對本集團發展作出重大貢獻的人才組成)持有。於星興創投股東中，張靜女士及劉先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分別於星興創投股本中持有約22.23%及18.50%權益，而星興創投股東的其他成員為獨立第三方。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3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按面值分別向佳滿集團、元璟、美軒、星興創投及美欣發行及配發600,000股股份、985,200股股份、3,500,000股股份、3,283,070股股份及3,170,000股股份。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據董事作出審慎合理查詢後所深知，董事已確認，我們的離岸架構重組已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開曼群島法律及法規取得或作出所有必須的批准或備案。

股份分拆

我們預期於緊接[編纂]前進行股份分拆，據此我們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的每股股份已分拆為五股股份。股份分拆產生的所有股份各自享有同地位。緊隨股份分拆後及[編纂]前，本公司將有[852,704,800]股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資本化

下表為本公司[編纂]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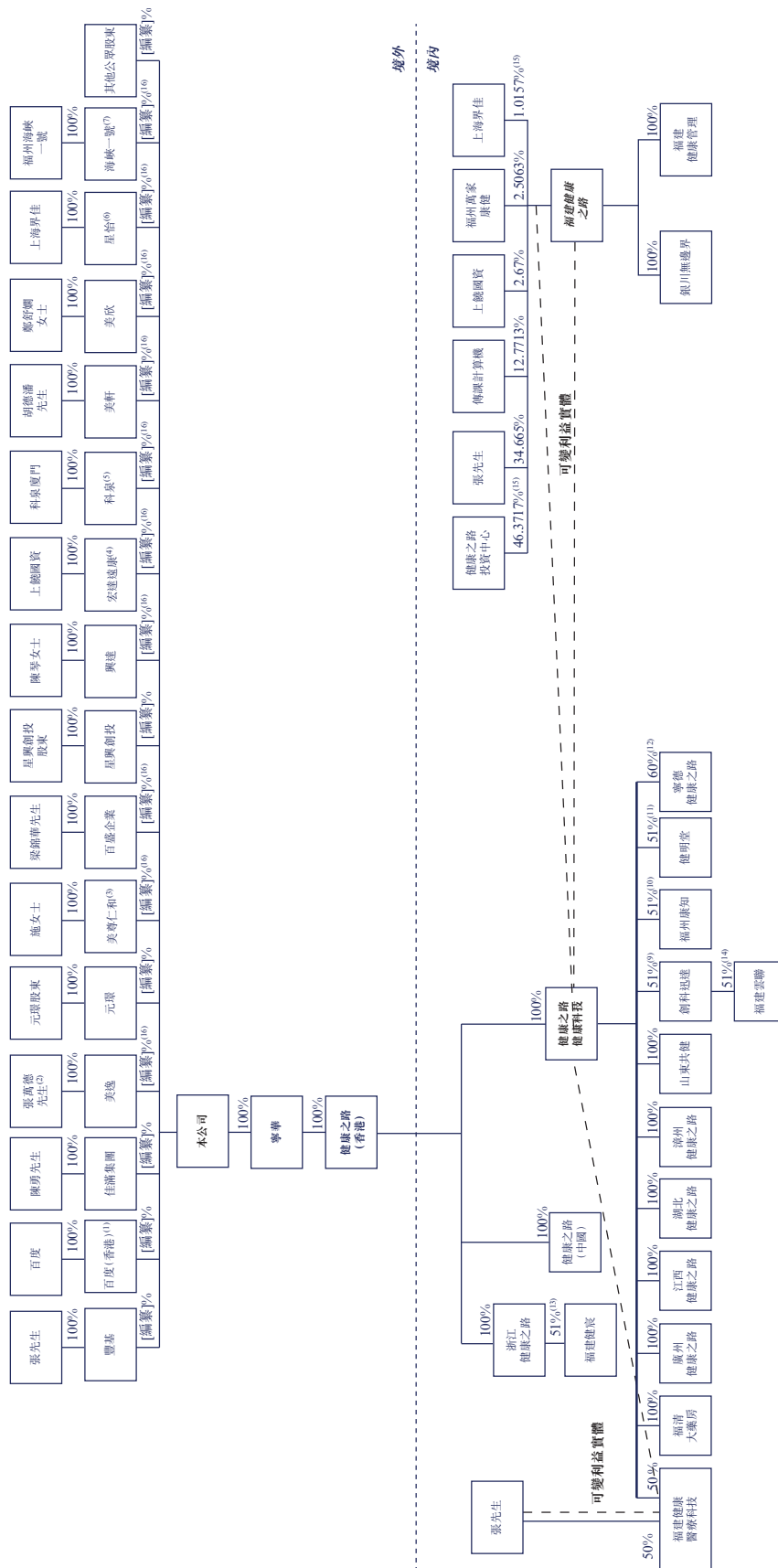
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合計所有權 百分比	截至[編纂] ⁽¹⁾⁽²⁾	
	普通股	A輪優先股	B-1輪優先股	B-2輪優先股		合計持股份 數目	所有權 百分比
豐基	59,183,067	—	—	—	34.70%	295,915,335	[編纂]%
百度(香港)	—	21,249,020	—	—	12.46%	106,245,100	[編纂]%
佳滿集團	18,306,100	—	—	—	10.73%	91,530,500	[編纂]%
美逸	16,202,500	—	—	—	9.50%	81,012,500	[編纂]%
元璟	8,554,980	—	—	—	5.02%	42,774,900	[編纂]%
美尊仁和	8,021,130	—	—	—	4.70%	40,105,650	[編纂]%
百盛企業	7,700,000	—	—	—	4.52%	38,500,000	[編纂]%
星興創投	7,453,070	—	—	—	4.37%	37,265,350	[編纂]%
興達	5,559,870	—	—	—	3.26%	27,799,350	[編纂]%
宏達遠康	—	—	—	4,442,380	2.60%	22,211,900	[編纂]%
科泉	4,159,560	—	—	—	2.44%	20,797,800	[編纂]%
美軒	3,500,000	—	—	—	2.05%	17,500,000	[編纂]%
美欣	3,170,000	—	—	—	1.86%	15,850,000	[編纂]%
星怡	—	—	1,930,000	—	1.13%	9,650,000	[編纂]%
海峽一號	1,109,283	—	—	—	0.65%	5,546,415	[編纂]%
其他公眾股東	—	—	—	—	—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假設A輪優先股、B-1輪優先股及B-2輪優先股各自將於[編纂]成為無條件後按一股換一股的基準以重新指定為股份的方式轉換為股份。
- (2) 經計及股份分拆及[編纂]後計算(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2)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附註：

- (1) 百度(香港)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更多資料參閱「[編纂]投資—[編纂]投資者資料—百度(香港)」。
- (2) 張萬德先生為張先生之兄弟。除張萬德先生及張先生外，本公司股東或彼等各自的最終受益人之間並無其他親屬關係。
- (3) 美尊仁和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更多資料參閱「[編纂]投資—[編纂]投資者資料—美尊仁和」。
- (4) 宏達遠康是上饒國資的離岸控股實體，上饒國資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更多資料參閱「[編纂]投資—[編纂]投資者資料—上饒國資」。
- (5) 科泉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更多資料參閱「[編纂]投資—[編纂]投資者資料—科泉」。
- (6) 星怡為上海界佳的離岸控股實體，上海界佳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更多資料參閱「[編纂]投資—[編纂]投資者資料—上海界佳」。
- (7) 海峽一號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更多資料參閱「[編纂]投資—[編纂]投資者資料—海峽一號」。
- (8) 於2022年10月13日，漳州健康之路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漳州健康之路」)於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百萬元，由健康之路健康科技全資擁有。漳州健康之路主要為管理本地人力資源而成立。
- (9) 創科迅達餘下的49.00%股權由陳晨先生持有，陳晨為創科迅達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 (10) 福州康知餘下的49.00%股權由陳成春先生及趙亞奇先生分別持有19.00%及30.00%，趙亞奇先生除作為福州康知主要股東以外為獨立第三方。
- (11) 健明堂餘下的49.00%股權由健明醫藥持有，該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 (12) 於2023年3月28日，寧德健康之路於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百萬元。寧德健康之路餘下40.00%股權由陸斌先生持有，彼為獨立第三方。寧德健康之路主要從事醫療支持服務。
- (13) 福建健宸餘下的49%股權由肖靖女士(為獨立第三方)持有。
- (14) 於2022年11月16日，福建雲聯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福建雲聯」)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福建雲聯餘下49%股權由陳晨先生及獨立第三方謝勇先生分別持有29%及20%。福建雲聯主要從事醫療支持服務。
- (15) 於健康之路投資中心持有的福建健康之路46.3717%股權中，0.1442%乃代上海界佳持有。有關上述代名人安排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主要股權變動及企業歷史—2.上海界佳B-1輪投資及終止原合約安排—上海界佳B-1輪投資」一段。
- (16) 就上市規則第8.24條而言，美逸、美尊仁和、百盛企業、興達、宏達遠康、科泉、美軒、美欣、星怡及海峽一號持有的股份將構成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中國監管規定

併購規定

根據商務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工商總局及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06年8月8日聯合頒佈、截至2006年9月8日生效並於2009年6月22日修訂的《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併購規定」），中國內地公司或個人如欲通過其依法成立或控制的境外公司收購其關聯內地公司，須經商務部審批。併購規定（其中包括）進一步規定，中國內地公司或個人為實現上市而設立並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境外特殊公司或特殊目的公司，須在該特殊目的公司的證券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前獲得中國證監會批准，尤其是在特殊目的公司收購中國內地公司的股份或股權以換取境外公司股份的情況下。根據商務部於2008年12月頒佈的《外商投資准入管理指引手冊》，併購規定不適用於中國內地公司或個別人士轉讓於已成立外商投資企業的股權予離岸公司或個別人士，而不論中國內地公司或個別人士與離岸公司或個別人士是否有任何關聯關係，或離岸公司或個別人士是否外商投資企業的現有股東或新股東。

由於(i)根據本公司及施女士的確認，施女士在2022年3月31日收購健康之路健康科技4.8209%的股權時，施女士與健康之路健康科技之間、施女士與張先生之間不存在關聯方關係，而施女士為獨立第三方；(ii)經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合理查詢，健康之路健康科技自2022年3月31日成為外商投資企業，健康之路(香港)於2022年4月20日向張先生及施女士收購健康之路健康科技100%股權不屬併購規定第十一條規定的關聯方併購的情形。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認為，由於在收購前，健康之路健康科技為一家合資企業，而我們並無收購由我們的控股股東或實益擁有人（為併購規定所界定的中國公司或個人）所擁有的中國境內公司的任何股權或資產，因此，除非日後頒佈新的法律法規或商務部及中國證監會發佈有關併購規定的新條款或詮釋，否則毋須就本次[編纂]（根據併購規定）取得中國證監會或商務部的事先批准。但是，有關併購規定及其他中國法律法規的詮釋及實施詳情及有關當局會否頒佈進一步規定的監管環境仍在演變當中。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的於2014年7月14日生效並取代《關於境內居民通過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的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i)中國內地居民以投資或融資為目的直接創立或間接控制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在向境外特殊目的公司提供資產或股權之前必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登記；(ii)初次登記後，中國內地居民亦須於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登記有關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任何重大變更，其中包括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中國內地居民股東變更、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名稱變更、經營條款變更或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資本增減、股權轉讓或交換以及合併或拆分。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未有遵守該等登記手續或會遭受處罰。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的於2015年6月1日生效的《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13號文**」），接受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的權限由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轉到內地企業資產或權益所在地銀行。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告知，張先生、陳勇先生、星興創投股東、元璟股東、張萬德先生、陳琴女士、梁錦華先生、鄭舒嫻女士及胡德潘先生（據我們所知各人均為中國公民）已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完成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的登記。